

重庆市梁平区竹山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

(2019—2035)

(公示版)

一、规划范围

规划范围为竹山镇行政辖区，包括安丰社区、竹丰社区、正直社区等 3 个居民委员会和猎神村、大塘村、邵沟村、正和村等 4 个村民委员会，共 31 个村（居）民小组。

二、城镇体系

竹山镇城镇体系分为镇区、中心村、基层村三级体系。

镇区—安丰社区

中心村（社区）—猎神村、正直社区

基层村（社区）—大塘村、竹丰社区、邵沟村、正和村

三、三区三线划定

三区：生态空间（4166.67 公顷）、农业空间（517.05 公顷）、城镇空间（188.21 公顷）。

三线：生态保护红线（2418.77 公顷）、永久基本农田（128.85 公顷）、城镇开发边界（116.43 公顷）。

四、人口规模与城镇化水平预测

预测至 2035 年，竹山镇人口规模约 8200 人，常住人口约 4000 人，常住人口城镇化率约 35%。

五、镇区土地利用控制方案

规划至 2035 年，全镇城镇集中建设区面积 30.74 公顷，其中，城镇建设用地 21.12 公顷，非建设用地 6.69 公顷，有条件建设区 2.93 公顷。

六、城镇开发边界

竹山镇城镇开发边界由城镇集中建设区和城镇有条件建设区构成。至 2035 年，全镇城镇开发边界约 1.17 平方公里，其中，城镇集中建设区 0.31 平方公里，城镇有条件建设区 0.86 平方公里。

七、村庄规划指引

将村（社区）分为城郊融合类、集聚提升类两种类型。

安丰社区为城郊融合类，其余六个村（社区）为集聚提升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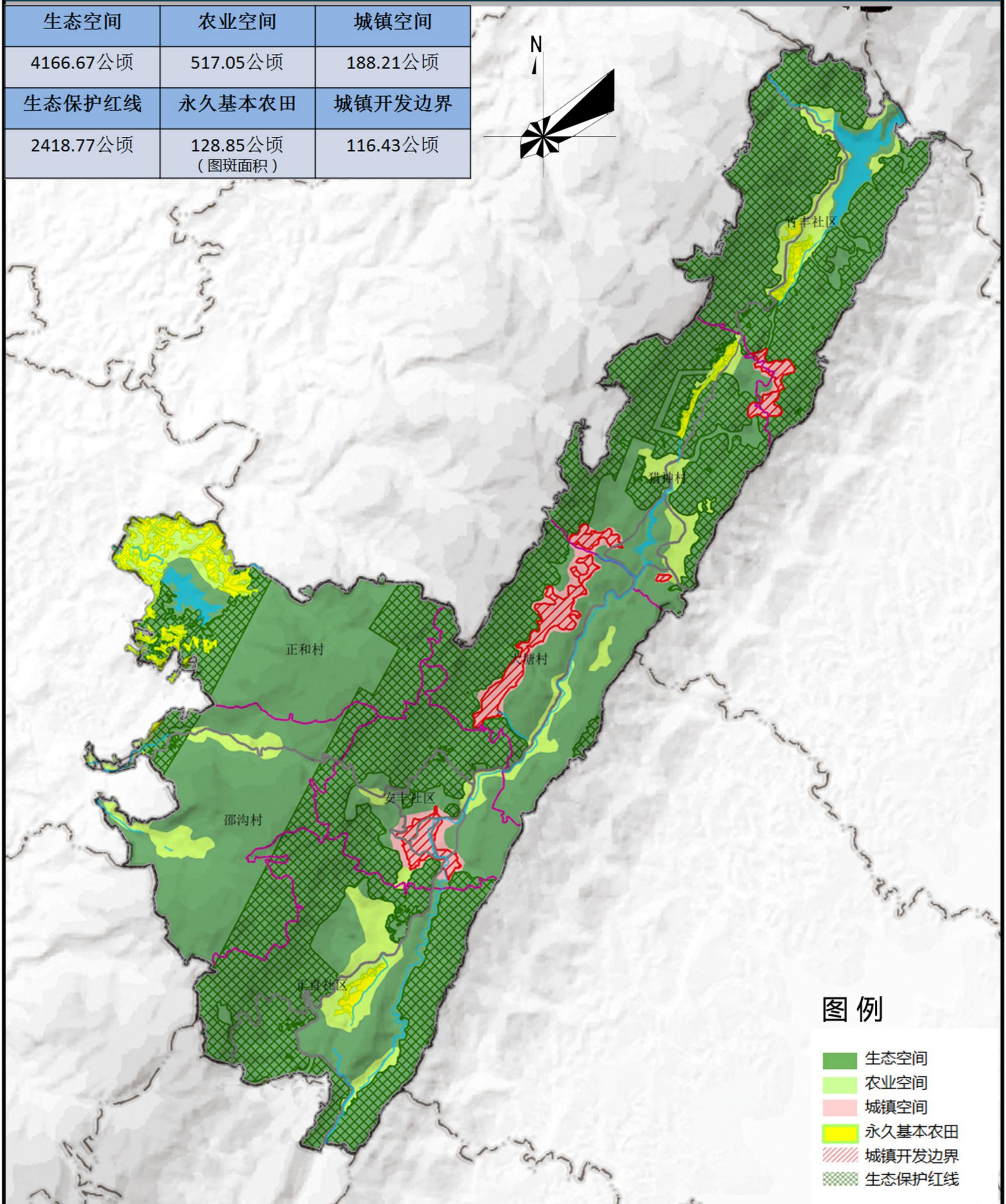
- 附图：
1. 梁平区竹山镇国土空间规划“三区三线”划定图
 2. 梁平区竹山镇国土空间规划国土空间用途分区图
 3. 梁平区竹山镇国土空间规划镇村体系规划图
 4. 梁平区竹山镇国土空间规划乡村分类发展指引规划图
 5. 梁平区竹山镇国土空间规划城镇功能区土地用途规划图

公示网址及本 pdf 内容来源：<http://www.cq1p.gov.cn/zfxx/show/?id=7346>

梁平区竹山镇国土空间规划(2019—2035年)

“三区三线”划定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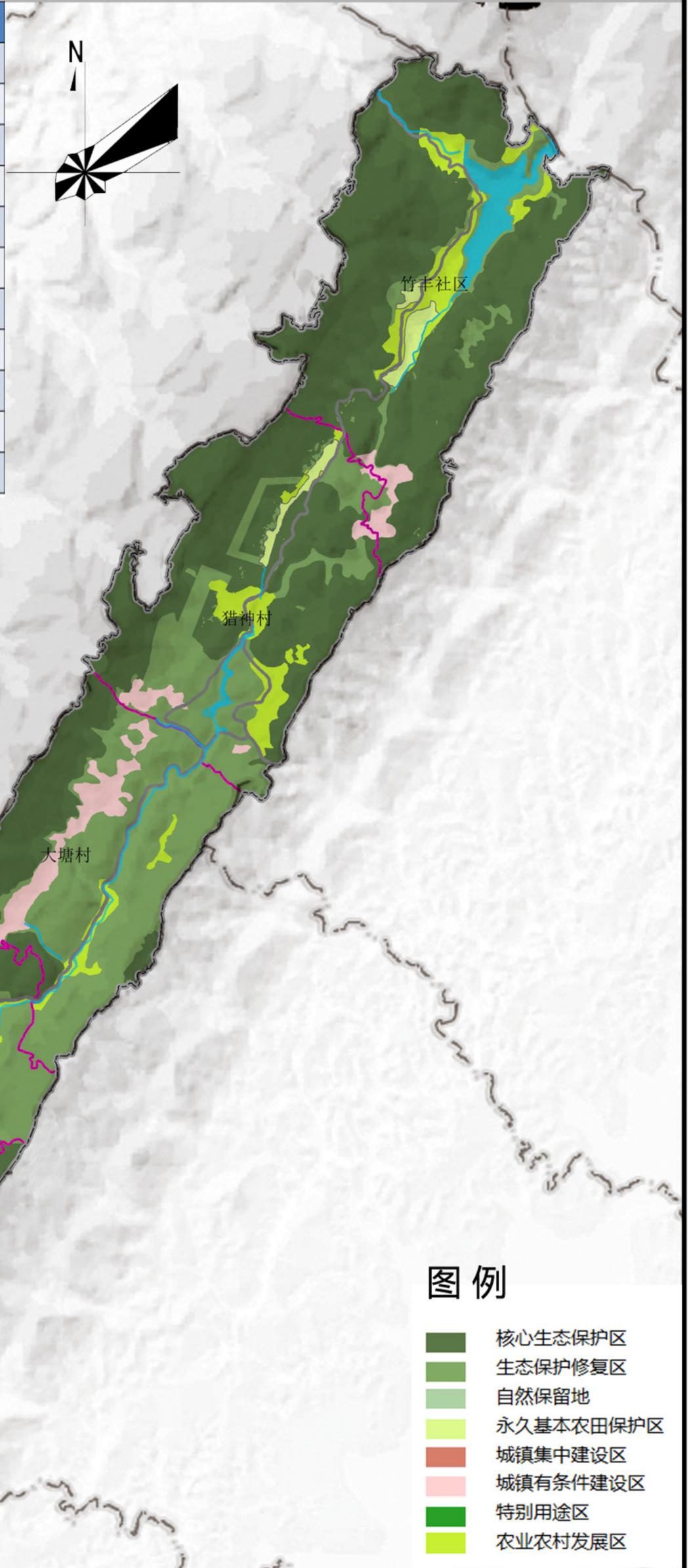
生态空间	农业空间	城镇空间
4166.67公顷	517.05公顷	188.21公顷
生态保护红线	永久基本农田	城镇开发边界
2418.77公顷	128.85公顷 (图斑面积)	116.43公顷



梁平区竹山镇国土空间规划 (2019—2035年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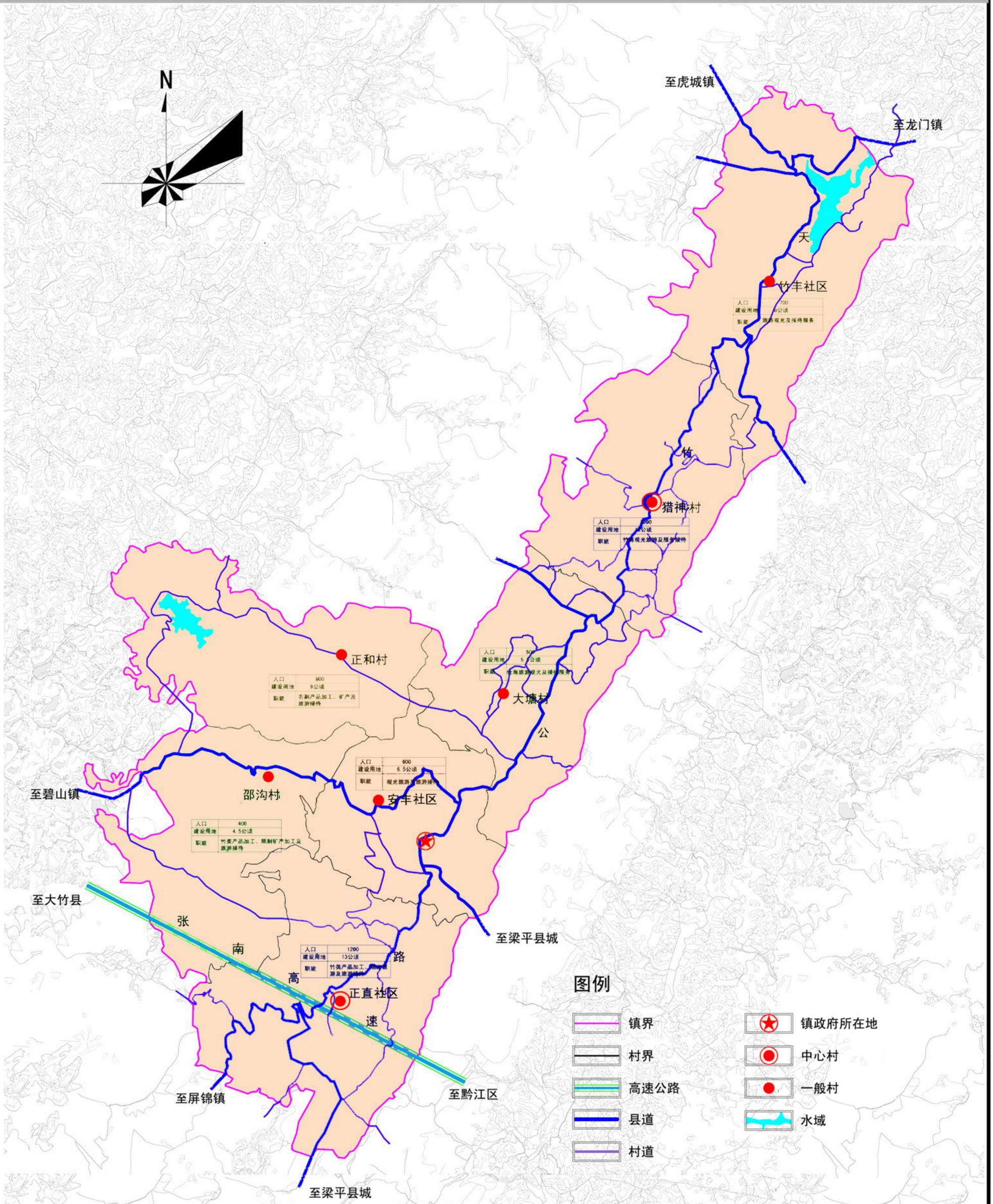
国土空间用途分区图

目标	分区名称	面积 (公顷)
保护与修复	核心生态保护区	2453.81
	生态保护修复区	1814.84
	自然保留地	112.58
	永久基本农田集中保护区	149.41
	古迹遗址保护区	0
开发与利用	城镇集中建设区	16.54
	城镇有条件建设区	88.69
	特别用途区	11.20
	农业农村发展区	224.86
	矿产与能源发展区	0
合计		4871.93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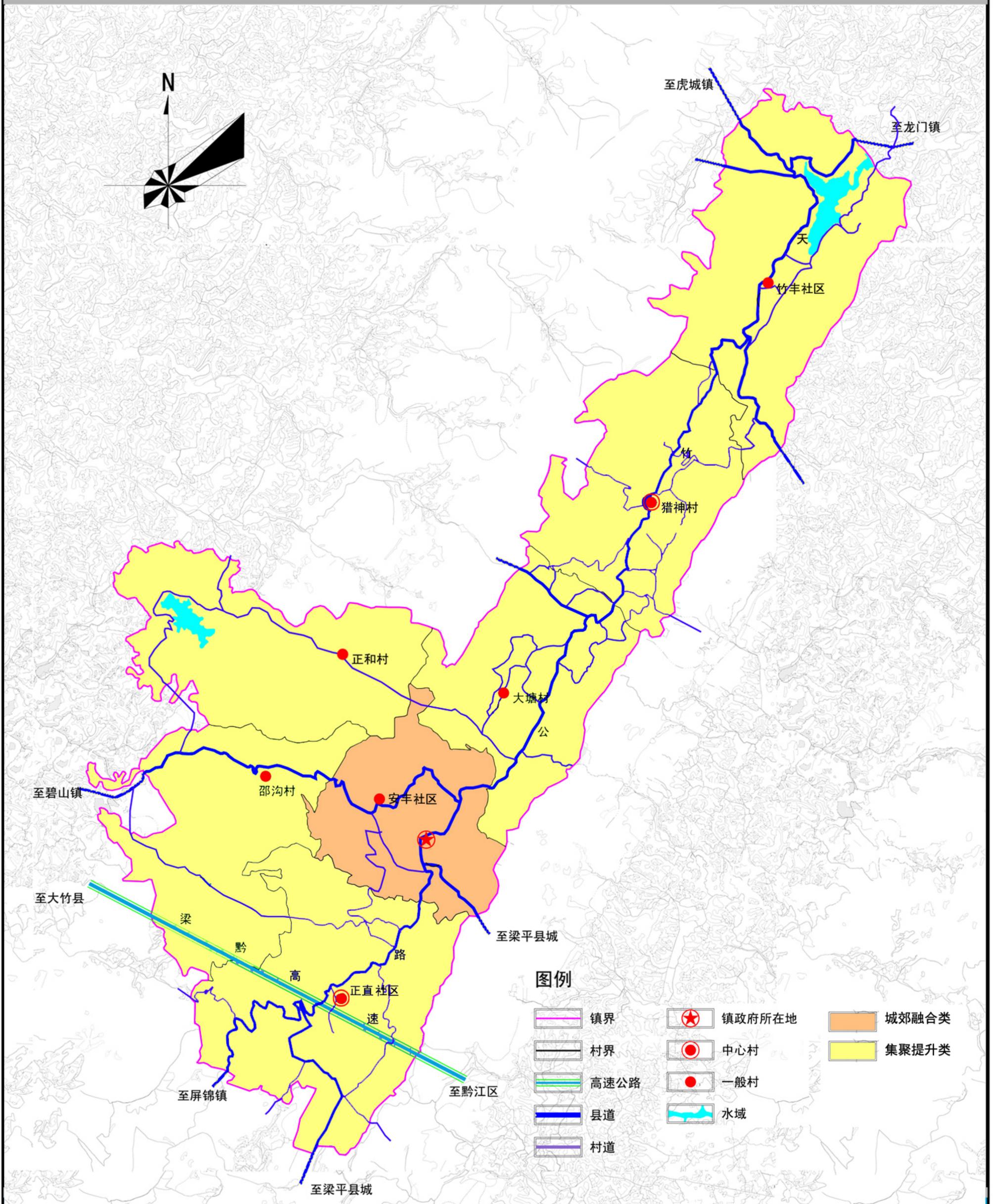
梁平区竹山镇国土空间规划(2019—2035年)

镇村体系规划图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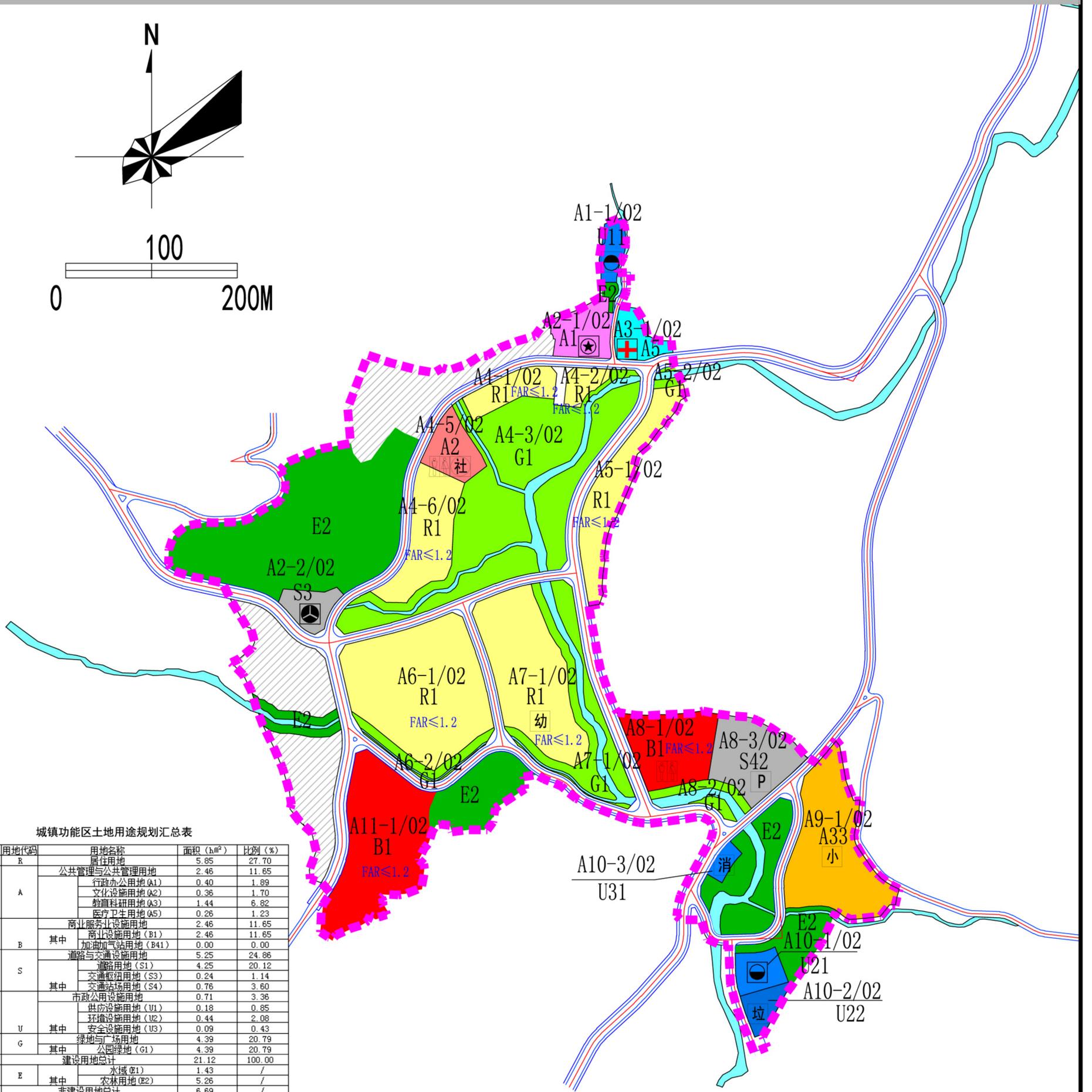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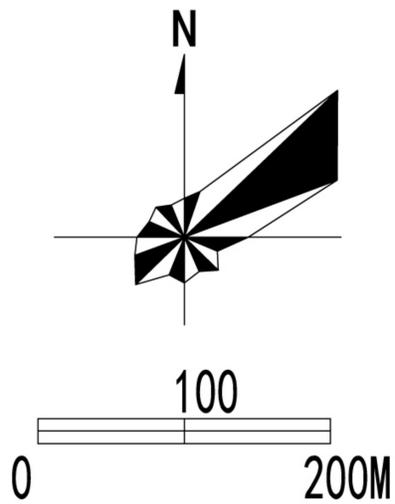
梁平区竹山镇国土空间规划(2019—2035年)

乡村分类发展指引规划图



梁平区竹山镇国土空间规划(2019—2035年)

城镇功能区土地用途规划图



城镇功能区土地用途规划汇总表

序号	用地代码	用地名称	面积 (h㎡)	比例 (%)
1	R	居住用地	5.85	27.70
2	A	公共管理与公共管理用地	2.46	11.65
		行政管理用地(A1)	0.40	1.89
		文化设施用地(A2)	0.36	1.70
		教育科研用地(A3)	1.44	6.82
		医疗卫生用地(A5)	0.26	1.23
3	B	商业服务设施用地	2.46	11.65
		其中		
4	S	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	5.25	24.86
		其中		
		道路用地(S1)	4.25	20.12
		交通枢纽用地(S3)	0.24	1.14
5	U	市政公用设施用地	0.71	3.36
		其中		
		供应设施用地(U1)	0.18	0.85
6	G	绿地与广场用地	4.39	20.79
		其中		
		公园绿地(G1)	4.39	20.79
建设用地总计			21.12	100.00
E	其中	水域(E1)	1.43	/
		农林用地(E2)	5.26	/
		非建设用地总计	6.69	/
有条件建设区			2.93	/
合计	城镇功能区范围		30.74	/

图例:

- | | | | | |
|---|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|
| R1 居住用地 | S3 交通枢纽用地 | 镇政府 | 医院 | 水厂 |
| B1 商业用地 | S42 社会停车场用地 | 小学 | 社区综合服务中心 | 污水处理厂 |
| A1 行政办公用地 | G1 公园绿地 | 幼儿园 | 消防站 | 多功能运动场 |
| A2 文化设施用地 | E1 水体 | 公共厕所 | 加油(加气)站 | 垃圾转运站 |
| A33 中小用地 | E2 农林用地 | 加油(加气)站 | 公路客运站 | 社会停车场 |
| A5 医疗卫生用地 | 有条件建设区 | 城镇功能区范围线 | | |